



**证券代码:600153 证券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26**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建发股份于2015年7月披露了两份关于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0和临2015-022),建发集团分别承诺将出资不低于1,200万元人民币和3亿元人民币增持公司股票(合计不低于3.12亿元人民币),以上承诺连续有效,并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一个月内执行完毕。
- 公司本次筹划的分立上市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虽经专业机构和专家论证,但由于本次方案较为复杂,时机不成熟,为保障投资者对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权利,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经营中,公司将坚持既定的战略规划,努力把各核心主业做强、做大。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在上海证交所网站披露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2016年6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公司董事长梁咏峰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林茂先生、财务总监江桂芝女士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针对公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公司论证这么久还是没有做成,然后说时机不成熟,何为时机不成熟? 啥时候成熟? 还会再做吗? 答:公司本次筹划的分立上市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市场上无先例可寻,停牌期间公司已同专业机构和专家反复论证,并向有关部门汇报和沟通。但因方案较为复杂,若继续停牌论证势必持久,为保障投资者对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权利,决定终止本次分立上市。
2. 分立上市后的终止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是否有影响? 答:分立上市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等各项经营指标一直保持稳定增长,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更是创历史新高,公司能够长期、快速发展的根本原因,正是多年来在企业发展过程中,公司管理层长期坚持居安思危,不断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并快速反应,积极应对。虽然本次公司终止了重大资产重组,但并未对公司经营的业务带来负面影响,公司将继续按照经营计划和目标,实现公司的快速、持续、健康发展。
3. 公司公告重组方案案后为何这么久才复牌? 答:公司本次重组方案中涉及重大监管政策的重大无先例事项,方案较为复杂,公告分立方案后,公司就分立方案中的各项事宜与有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和协调,并与有关专业机构及专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因而停牌时间较长。
4. 公司分立方案中提出的每10股转增8股送1股红股并现金分红0.15元的分红转增方案,是否还继续实施? 答:该分红转增方案是基於分立上市方案为基础的,现已终止了分立上市方案,故该分红转增方案已经无效。
5. 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一共有两个计划增持的公告,是否还有? 答: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向公司表示将严格遵守之前作出的二级市场增持承诺,并将在增持后通知公告,谢谢!
6. 请问公司对本次重组事项后,而股价持续下跌,将会采取哪些措施,稳定股价并提振贵公司股票持有者信心? 答:您好!由于二级市场的股价影响因素较多,公司能做的就是努力经营,提升业绩回报投资者,公司正在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后续公司将积极探索和尝试经营管理制度改革创新,积极作为,确保管理机制和资源配置支持核心业务板块的发展,规模和效益稳中有进,通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提振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谢谢!

7. 这次分立没做成,公司下一步的发展战略是什么? 答:公司作为国内最早提出供应链运营战略并成功转型的企业,利用供应链平台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打造供应链运营一体化综合服务,目前已成为国内领先的供应链运营商。未来公司将坚持以供应链运营为基础主业,围绕核心主业做强、做大,在这个定位基础上推动供应链业务创新发展,并积极向新兴产业、新兴产业发展,使公司获得“新常态”环境下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实现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有核心竞争力的供应链运营商。
- 房地产开发方面,建发房产将依托建发集团的优质资源,联合各界合作伙伴,利用自身优势,整合城市的优质资源,为业主提供更全面的生活服务,致力于成为“城市资源整合供应商”。联发集团也将通过深入与房子相关的产业链的融合之路,开展向“房地产+”模式的转型升级大步向前。
- 目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传统产业产能过剩,大宗商品价格大跌,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公司将如何应对不利的市场环境? 答:公司将继续推进“五年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着力落实“创新发展”,调整完善业务管理体系,推进精细化管理,促进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创新,继续实施大资源、大客户、大市场战略,保持核心业务板块各团队在行业领域开拓进取,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并积极尝试新业务、新模式,探索转型升级之路。
9. 今年我国房地产市场仍然存在面临诸多挑战,公司如何应对? 答:2015年,公司旗下的两家房地产子公司(建发房产和联发集团)在各自董事会的带领下,围绕主业稳步拓展增值服务业务,多角度、全方位寻求衍生经营的突破口,全面推动转型升级,在社区O2O运营、智慧生活和资产管理服务上进行尝试并取得一定成效。今年两家房地产公司将继续认真分析形势,深入研判市场发展趋势,主动应变,顺势而为,通过精细化管理等措施促进主业保持增长的同时,积极延伸房地产上下游业务板块,不断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10. 公司作为厦门最大的上市公司,经营与管理规模均已破千亿元,公司如何管理风险以保障公司未来的经营? 答:公司历来注重经营发展与风险管理并重,持续构建公司供应链风险评价体系,最大限度上促进供应链精细化管理,促进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创新,继续实施大资源、大客户、大市场战略,保持核心业务板块各团队在行业领域开拓进取,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并积极尝试新业务、新模式,探索转型升级之路。
- 对ERP信息系统不断更新升级,通过完善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三流合一”的管控平台,尽量降低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tcn.com>)。在此,公司对于长期关注和支撑公司发展的,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由于说明会时间有限,后续未能通过电话、邮件、传真、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流。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ST建峰 公告编号:2016-053**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6月12日在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办事处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11名。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何广先生主持。

(五)会议的召集和程序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框架方案和后续工作安排做出相关约定。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何广先生、宫晓川先生、李刚先生、张元军先生、高峰先生等在审议本案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ST建峰 公告编号:2016-054**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0,证券简称:“ST建峰”)于2016年3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4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5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2016年6月14日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016年6月12日,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意向协议签署方

甲方: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乙方: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甲方是由重庆市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大型控股集团,目前有27家二级子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化工、医药制造和物流流通三个板块。甲方目前持有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医药”)60.09%的股权,为重庆医药的控股股东。

2.乙方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50,股票简称:“ST建峰”),其控股股东为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建峰集团”),而建峰集团为甲方的全资子公司,受宏观经济及化工行业不景气影响,乙方现有化工板块业务目前仍处于亏损状态,且短期内很难实现扭亏为盈,需靠对其注入优质资产,以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框架方案

1. 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甲方及重庆医药其他合法存续的股东。

2. 交易方案  
各方初步协商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整体方案包括:(1)重大资产置换:乙方将其现有全部资产及负债整体置出上市公司,转让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主体,与甲方所持重庆医药的股份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前述资产置换的基础上,乙方方向甲方非公开发行股票,以购买甲方本次拟置入的重庆医药的股份超过乙方全部资产与负债价值的差额部分;同时乙方向重庆医药其他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以购买该等股东各自所持有的重庆医药的股份;及(3)募集配套资金:乙方将向投资者非公开增发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前述第一、第二两项交易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内容因未获得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两项交易均不予实施。

3.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重庆医药。重庆医药现有注册资本为44,983.7193万元,目前的主营业务为药品、医疗器械的批发配送和零售,以及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三、审计评估  
乙方、重庆医药已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拟置出资产与拟置入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

四、意向协议签署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改善甲方的经营效率和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甲方拟置入优质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为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该协议仅为重组的初步意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其他

1. 正式协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重组方案待对标的资产的情况、审计评估完成后由重组各方协商确定,并在本意向协议基础上签署正式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协议,该等正式协议与本意向协议规定不一致时,以正式协议内容为准。

2. 保密  
本意向协议之签署及所有条款以及各方因签署及履行本意向协议而对对方所获得的全部信息均属保密信息,除非事先得到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否则无论本次交易是否完成,亦无论本协议是否被终止、解除、撤销,认定无效或履行完毕,各方均应对本协议所披露的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但因履行法律法规所要求的披露义务及责任以及因筹划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向有关中介机构所作的披露除外。

3. 生效与修改  
本意向协议经协议各方盖章或授权签字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本意向协议生效后如需修改,须经各方协商一致以书面方式签订补充协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为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该协议仅为重组的初步意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4**

##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6月30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56	慧球科技	2016/6/23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 因端午节期间,公司于2016年6月8网上公告的《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无法正常登报。现更正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为2016年7月4日。
- 对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案)
-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6年6月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期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16年7月4日 14:00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江区林新路128号上海世贸佘山艾美酒店1楼宴会厅4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7月4日至2016年7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15年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6-075**

##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26日起停牌,详见已发布的《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6-029)。停牌期间,公司每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26日、3月26日发布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6-035、临2016-044)。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面临重大调整,公司需会同各中介机构及相关政府部门对相关事项进行充分论证和仔细研究,并根据论证研究成果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2016年4月26日,公司发布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临2016-051)。

公司于2016年5月4日发布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2016-054)。公司经过充分论证和仔细研究决定调整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内容。调整事项为变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及目标资产范围。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5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2个月,并承诺在不晚于2016年7月5日公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停牌期间,公司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按照计划稳步推进。目前公司选聘的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对上海斐讯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斐讯”)的尽职调查及其他重组相关工作,包括回实际控制人访谈,核查工商资料及员工情况,梳理核查上海斐讯主要资产,梳理近三年十大供应商及客户资料等。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6-024**

**债券代码:122327 债券简称:13卧龙债**

##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4月2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4)并开始停牌。于2016年4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5),并开始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连续停牌,于2016年6月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继续筹划中,因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http://www.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36**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5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5月各产品产销、销售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台)			销售(辆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传统乘用车	7,424	-14.93%	40,336	-9.29%	7,340	-16.94%
新能源车	40	-91.82%	2,280	16.27%	173	-30.24%
摩托车	38,166	-22.31%	213,987	-14.91%	41,401	-23.98%
摩托车发动机	126,951	-8.77%	613,634	-8.73%	94,573	1.85%
通用柴油机	27,213	18.05%	134,102	-0.30%	22,998	-14.26%

注:1.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16年审计报告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16-70**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64),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对本次召开股东大会提出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中国钢铁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16日下午2:30分。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15:00至2016年6月16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3日。
7.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会议室。
8. 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书面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期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票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的股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9. 出席本次会议: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代理人不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子公司向浙商银行、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6年6月14日,上午9:30至下午16:00。
3. 登记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长岭区江湾路2号世茂万物中心。
4.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及本人身份证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出席的,还需持受托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5.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6月14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到场时。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见附件2。

五、会务联系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史广刚、尚晓阳  
电话号码:0432-66465100,010-62686202  
传真号码:0432-66464940,010-62686203  
会议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及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53**

##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责。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甘肃鼎鑫再生资源科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鑫科技”或“目标公司”)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或“本次投资”),占增资后目标公司51%的股权。

●投资金额:10,200万元

●本协议为各方就本次投资达成的框架性条款,各方后续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等签订相关的正式协议。协议各方就公司支付投资款确定了特定的先决条件,本次投资尚获得有权部门批准,且本次投资事项尚未取得对方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因此,本次投资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6年6月12日,公司与新疆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再生公司”或“甲方”)、托克逊县龙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投资”或“乙方”)及目标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约定由公司为目标公司进行增资10,2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目标公司51%的股权,目标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目标公司将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从事蓄电池生产业务。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新疆再生公司,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中心南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张述强。  
2. 龙源投资,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新疆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县丝路南路,法定代表人为李江峰。  
3. 鼎鑫科技,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11日,注册地址为新疆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工业园区三支路与高速公路交处北(三区第三罐道南、乌库高速公路东侧),法定代表人为张述强,经营范围为废旧蓄电池、铅渣、铅泥、铝泥及含铅废物的回收利用、销售,再生资源、精细、合金铅、锡回收再利用、销售;废旧金属、废旧塑料购销;商品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鼎鑫科技为公司本次增资的目标公司。截至框架协议签署之日,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500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12,500,000	50%
托克逊县龙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500,000	12,250,000	49%
合计	50,000,000	25,000,000	100%

截至2016年5月31日,目标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4,377,742.98元,净资产为24,397,781.49元,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0元。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增资方案  
各方一致同意,公司为目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200万元,全部由公司以人民币现金按每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认购,全部认购后,公司持有目标公司51%股份。  
2. 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102.0048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	12,750,000	51%
托克逊县龙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500,000	12,250,000	49%
合计	50,000,000	25,000,000	100%

截至2016年5月31日,目标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4,377,742.98元,净资产为24,397,781.49元,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0元。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协议为各方就本次投资达成的框架性条款,各方后续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等签订相关的正式协议。协议各方就公司支付投资款确定了特定的先决条件,本次投资尚获得有权部门的批准,且本次投资事项尚未取得对方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因此,本次投资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股票代码:420063 股票简称:武昌B5 公告编号:2016-020**

##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2016鄂0192民初2908号之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络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此次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案件梳理的基本情况  
被告:武昌软件公司(Rhino Software, Inc.)  
原告:武昌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武昌软件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www.wbcl.com.cn”的过程中,未经武昌软件公司许可,擅自使用了SEIK-V-U软件,侵犯了武昌软件公司享有SEIK-V-U软件著作权,故依法被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停止使用SEIK-V-U软件,并赔偿武昌软件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一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6年5月4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武昌锅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三、仲裁或裁决情况  
截至软件公司于2016年6月10日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准许被告软件公司撤回对公司的起诉。

四、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案件  
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本次公告期间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及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分配或后期利润分配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分配和后期利润无影响。

六、备查文件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2016鄂0192民初2908号之一)。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420063 股票简称:武昌B5 公告编号:2016-020**

一、诉讼案件梳理的基本情况  
被告:武昌软件公司(Rhino Software, Inc.)  
原告:武昌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武昌软件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www.wbcl.com.cn”的过程中,未经武昌软件公司许可,擅自使用了SEIK-V-U软件,侵犯了武昌软件公司享有SEIK-V-U软件著作权,故依法被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停止使用SEIK-V-U软件,并赔偿武昌软件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一万元人民币。